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8月30日下午2点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0日分别以邮件、电话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户娜娜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证券法》第八十二条的要求，我们作为公司的监事，对2024年半年度报告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规范合法，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2、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未发现参与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上的公司2024年度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价格及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经审查后认为：

公司回购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符合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

回购注销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实质性影响。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曲美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日